

2023年桥梁梁板运输合同 运输协议合同(精选6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一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甲方因货物运输之需要，委托乙方使用相关设备和运输工具提供运输服务；乙方愿意并同意向甲方提供上述服务。乙方与甲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法规的前提下，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委托运输的货物均为一般普通货物，即不超长、超大、非危险品货物。
- 2 甲方交货时根据运单的件数，应与乙方核对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
- 3 甲方应提前向乙方提供尽甲方所知的、详尽的并由甲方授权人签署的书面提货和发货指示，包括具体的提货和发货日期及时间、货物的名称、重量、件数、体积、必要的产品说

明、提货地点、要求走货方式或到达时限、收货人的姓名、电话（手机）、收货单位、详细地址。

4 甲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约定数量的货物，并对乙方人员和车辆提供适宜的工作条件并配合乙方做好发货的交接。

5 因甲方工作失误造成的运输地点及收货人错误，甲方须承担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和新增加的费用。

6 甲方如发现乙方外勤人工作态度不认真或车辆不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安排人员及车辆。 7 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及其客户提供国内货物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8 甲方保证货物的包装完全符合长途运输基本要求（如：运输时的摩擦、正常刹车时的碰撞、搬运装卸承受力及标志）。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在接货时与甲方就货物的外包装和件数进行核对，如发现货物的外包装有明显破损、如发货资料和件数不符应立即指出并在交接单上注明。除非另有规定。

2 对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并与甲方协商解决问题。 3 乙方在提货时发现货物品质不良或属于危险物品的货物有权拒绝运输。

4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提供国内运输及分拨打包的服务。

5 乙方必须提供一名专员对甲方的货物进行相关受理，并确保货物的定时定点到达。工作内容包括严格按照要求安排提货、外包装处理、运输、送货，每日跟踪货物送达情况并随时接受甲方负责人查询。

6 乙方按甲方的指示安排派送，并按时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乙方应取得收货人在货物签收单上的签收证明。 7 乙方接到甲方的指示，应及时安排提货及运输的车辆，以及如有要求的装卸工具，并在约定的时间、地点到甲方的发货部门提货。

三、费用与结算

1 甲方应对每一次委托内容、要求的服务范围以填写乙方托运书的方式告知乙方，托运书由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生效，双方应同时约定费用标准。（费用标准详见附件一）

2由乙方每月底制作“运输费用结算单”

经甲方确认无误后开据运输发票。

3 结算方式为 月结 。以每月30日或末日为结算日，每月10日前结算上月费用。如逾期结算，每日加收5‰的滞纳金。

四、 保密条款

1于本合同终止之日，甲乙双方有权要求对方返还或销毁其所提供的资料。

2商业机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名称、经办人、甲方货物重量价值等。

3本合同双方当事人均须严格保守双方当事人经适当保密措施保密的商业秘密，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自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未经他方当事人允许不得向第三者提供。

五、 保险及赔偿责任约定

1甲方没有委托乙方代办保险，货物损失时，乙方只负责乙方人为原因（交通意外、自然灾害、公安证明的盗抢、不可抗

力除外)造成货物的丢失、摔打、雨淋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乙方负责赔偿,赔偿以甲方出具的本次受损货物清单及购入成本证明(加发票)为准,甲方必须确保文件的真实性,如发现有虚假部分,乙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保护自己利益并提出双倍赔偿要求。

2甲方对托运货物的品质不良、自然损耗、本质缺陷、特性等造成的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负责货物到达收货人处签收前的货物安全,收货人确认收货件数无误及外包装完好无损签收后的一切问题与乙方无关。

4甲方货物声明价值,并委托乙方代办保险业务,货物损失时由保险公司赔偿(保险公司免负条款除外)。5乙方负责代为甲方委托运输之货物办理运输保险。保价费甲方按每单声明(普通货物)货值的5%、(贵重货物)货值的1%支付给乙方,普通货物指单件物品低于2000元人民币的货物、贵重货物指单件物品高于2000元人民币的货物。

六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本协议的签署、生效、解释、执行、修改和终止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的法律。2对于实施本合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

七、修改与补充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2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应得到双方的书面确认,并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3 在修改未获得双方书面确认前，本协议的条款仍然有效。

八、生效与终止

1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合同到期时如甲乙双方无书面终止此合同本合同可顺延一年。

3当甲乙双方在合作的过程中出现异议，阻碍了彼此间的合作，一方须提前两周向另一方提出书面通知，可终止合同。双方经济问题在终止合同后十天内处理完毕。

4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应继续履行协议终止前未完成协议规定的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九、其它

1甲乙双方为每次委托事项达成的约定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之间任何委托、承诺及确认事项应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通知另一方，必要时应加盖公司公章。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授权代表：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甲方（托运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运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及品种

乙方承运甲方，具体明细内容以托运单据记载为准。托运单据系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二条 货物运输线路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要及要求，提供从 到 的运输服务。

第三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按照货物装载及运输标准要求组织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及时、完整地送达指定收货地点。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货物发出后，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送货要求（收货地址、收货联系人、收货联系电话）或取消发运的要求，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2、在双方协议合作期限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运作状况及管理措施提出改进建议，乙方应予以采纳并执行。

3、在双方协议合作期限内，如果乙方营运效率和营运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严重影响甲方货源供应，甲方有权对乙方作出责令整改、暂停货运直至取消营运资格等决定，乙方应予服从。

4、甲方必须提供货物发运所需的合法单证或其它证明文件，否则因发运手续不全而导致货物被运管部门查扣所引起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如客户拒收货物，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协调解决。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按照批准的经营范围，取得能够履行本合同中公路运输业务的合法运营资格。

2、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的要求提供适当的运输工具、配备适格的作业人员。

3、乙方在收到甲方货物运输指令后，应按指令要求及时完成车辆调度和组织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装货地点装货。

4、为保证运输质量，乙方车辆应符合货物运输标准；不符合标准的车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予以更换。

5、乙方在仓库办理提货手续时应清点品种及数量，如发现有差错，乙方应当场提出并与甲方共同查明情况，分清责任。

6、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货物安全送达收货地点，并及时向收货方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如延迟交货，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7、乙方对所托运的货物安全完好负责，保证货物无损坏、无短缺，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责任。

8、乙方应充分重视物流信息服务，应安排专人对在途车辆进行全程跟踪，并真实、及时地将途信息反馈给甲方；若发生异常情况，应即时通知甲方。如乙方刻意隐瞒车辆在途情况、提供虚假反馈信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9、如非乙方原因，发生收货方拒收货物或变更收货地址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协调处理收货事宜。

10、如因乙方原因送错货物的，由乙方无条件将正确货物送至正确地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

11、货物送达收货地点后，由收货方对货物进行验查并签收；收货内容不得涂改，如有涂改必须由收货方在涂改处注明并签字，否则一律无效。乙方应于收货之日起30日内将收货凭证送回甲方，逾期未交或单据丢失的，乙方应按50元/每单承担违约金责任；如因乙方未送交收货凭证给甲方带来其他经济纠纷或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12、乙方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扣留甲方的货物，否则，乙方应按照其扣留货物价值的2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六条 各线路运输期限

1、货物运输期限从发出运输指令的次日起算，运输期限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并在运输合同上注明以共同遵照执行。

2、如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送达收货地点，造成延期交货的，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及索赔，具体方式见本合同第十一条第3.3款。

第七条 运输货损货差处理及保险、理赔和索赔程序

- 1、甲方负责对所托运货物购买货物运输保险，货物运输保险受益人为甲方，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
- 2、由于发生甲方投保的货物整车被他人诈骗的事故时，保险公司每次均实行损失20%的绝对免赔1率；其他保险事故，每次事故免赔300元或者损失金额的10%，两者以高者为准。因此，保险公司免赔部分的损失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2款之规定扣收。
- 3、甲方货物保险范围包括：交通事故（翻车、撞车）、被盗被抢以及整车灭失。
- 4、如出现承保范围内的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24小时之内向公安机关、保险公司报案，并应及时将出险证明材料、照片、损失清单等有效索赔材料递交甲方人员以便向保险公司索赔。
- 5、保险公司有效赔偿期限为3个月。自出险之日起1个月内，乙方须负责完成出险资料的收集工作，逾期未提供出险资料或出险资料不符合保险公司理赔要求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经济损失，赔偿款由甲方从乙方未结运费及货物运输风险保证金中扣收。
- 6、如出现承保范围之外的货损货差事故，所产生损失由乙方承担；
- 7、如出现货物损坏客户拒收的，乙方需在15个工作日内将损坏货物返回到甲方仓库，逾期将视为乙方按投保价值购买。
- 8、每次发生事故后，甲方按照双方确认的损失金额，先行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第2款之约定扣收。如保险公司向甲方理赔，甲方按理赔额退还给乙方。

第八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 1、正常运输价格按双方议价执行。加急发运每单给予的加急补贴费用。
- 2、甲方在每月3日前，根据上月发运记录统计结果，计算出应结算运费并提交乙方审核确认；经乙方审核确认后，由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公路运输发票。
- 3、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格的运输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运费；如因乙方原因而影响费用结算进度的，乙方应自行负责。
- 4、乙方必须于每月30日之前收齐上月所发运的车辆《货物运输单》回执联，按发运时间先后顺序整理后交甲方审核。

第九条 运输风险保证金

- 1、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运输风险保证金 ____ 万元。
- 2、对于乙方依约应向甲方承担的损失、违约金及赔偿款项，由甲方从乙方交纳的运输风险保证金或运费中扣收；如运输风险保证金不足扣收，则由甲方从乙方运费中自行划转。运输风险保证金不足的，乙方同意由甲方从应支付的运费中自行划转直至补足。
- 3、合同期满后，双方处理好合同善后事宜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乙方所剩余的运输风险保证金。

第十条 保密条款

- 1、为本合同之目的，“秘密信息”指任何涉及或与本合同有关的未公开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信息中的全部或任何

部分：任何合同一方的业务经营、营销渠道、程序、标准、价格及其它财务记录等材料；任何一方为本合同目的而签署的任何合同、备忘录、附件、草案或记录；以及本合同一方为本合同之目的而向对方提供的其他未公开的信息。

2、任何一方不得将秘密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公众、媒体宣布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等情况。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任何一方均不被视为违反上述保密义务：

3.1 所泄露的秘密信息在泄露之前已为公众所知（但以违反本条款方式泄露的除外）；

3.2 经合同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的；

3.3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将秘密信息披露给各自的专业顾问，并要求其承担保密责任的；

4、本合同各方均应采取必要措施，将其知悉或了解的秘密信息限制在其有关职员、代理人或顾问的范围内，并要求他们严格遵守本条款，不将有关秘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各方均承诺不将从对方取得的秘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其无关的职员。

5、合同一方违反本条款规定，应当赔偿合同对方的损失。

6、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合同各方对秘密信息承担的保密义务自获得秘密信息之日起起算，至秘密信息成为公共信息时为止。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关于违约责任，本合同其他条款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如本条规定与其他条款就同一违约行为都规定了违约责任的，则除非该约定与本条规定相冲突者外，权利人可以选择适用或合并适用其他条款的约定与本条规定。

2、甲方违约责任

2.1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货物，造成乙方车辆等货的，甲方按每车200元/日偿付给乙方。

2.2 乙方按时将货送到收货地点，因收货方原因未能及时卸货的，甲方按每车200元/日偿付给乙方。

3、乙方违约责任

3.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车辆调度，造成车辆迟到的，乙方按每车每天200元补偿甲方损失。

3.2 若运输指令下达后，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车辆调度且拒运的甲方有权决定自行调度车辆发运，实际运价与合同差价由乙方承担。

3.3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将货物送达收货地点，造成延迟交货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交通事故需事故地交通管理部门证明），在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缴付当次运费的10%作为违约金（最低100元，最高500元）。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交货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引起客户投诉、索赔的，乙方还应当另行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直至补齐甲方所有损失。

3.4 乙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乙方按每次200元偿付给甲方，并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如果因错运到货地点或收货人而引起其它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5 运输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污染、损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赔偿甲方，具体赔偿办式见本合同相关规定。

3.6 乙方中途单方面终止合同或由于乙方严重违反合同而造成合同的终止和解除，甲方有权不予退还乙方所交纳的运输风险保证金及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在甲方尚未结算的运费不予结算。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与终止

1、在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前，双方可协商将本合同期限延续一年或数年。如双方未就延长期限进行协商并达成协议，则本合同自期限届满时终止。

2、如遇下列情况出现时，本合同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2.1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解除情形出现时；

2.2 根据法律规定一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时。

3、对于本合同其他条款没有约定当一方违约另一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如果这一违约行为是可以改正的，另一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违约方改正。如违约一方在收到另一方关于要求改正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后十五日内仍未改正，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任何一方根据破产法提出破产申请或其它救济申请，或被裁定破产，或解散、或对债权人作任何转让、或被指定了清算组或类似人员，则在上述任何情况下，另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方式解除本合同。

5、凡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前双方间已发生而尚未了结的任何

债务，或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前由于一方违约而产生的另一方的损害赔偿请求权，均不受本合同终止的影响。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至区内的货物特约承运单位。承运的品牌有： 等的货物。

二、承运路线及价格

路线为：此运费不包括货物开具运输发票金额，市内包送达仓库。

三、甲方应尽的责任与义务：

1、甲方要托运的货物包装必须完好，如因甲方货物的外包装不合格造成货物残损或在无开箱情况下发生内包装货物短缺等，责任由甲方自负。

2、方不能交付或在货物内夹带危险品，禁运物品给 否则甲方承担一切责任。

3、甲方有货物托运时，至少提前知发货工厂送货到乙方收货点。

4、甲方在托运货物时，必须完整提供收货人姓名、地址及电话，以便能准备交付货物，否则造成失误及一切裙带责任，其费用由甲方承担。

5、贵重物品应保价运输。

四、乙方应尽责任和义务：

- 1、交接货物时，必须提供标准的托运单据一式四联和甲方办理相关手续，此单据可作为甲乙双方的结算凭证。
- 2、乙方应按时将甲方的货物递至收货点，如有特殊原因乙方须提前向甲方说明。
- 3、如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货物丢失货损坏（除不可抗力自认原因外），乙方必须按预定赔偿。
- 4、乙方须提供车况好、手续齐全车辆运输甲方货物。
- 5、乙方不可将甲方食品与其他有污染或有毒货物混放，否则由此造成的责任与损失由乙方承担。

五、结算方式（选择一项）

- 1、货到即付款。（ ）
- 2、乙方凭收货证每月（ ）

六、违约责任：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国家相关法律向当地法院起诉。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注：运费根据市场行情双方协商可做适当调整。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四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货物运输期限从 年 月 日起到 年 月 日为止。

二、货物运输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收货人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须按照货物买卖合同约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

四、乙方须按照运单的要求，在约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

五、元，乙方将货物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及开具全额运输费用之日起 日内甲方支付全部运输费用。

六、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同时应协助收货人亲笔签收货物以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如乙方联系不上收货人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及时通知收货人提货。

七、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避免暴晒、雨淋，确保包装及内容物均完好按期运达指定地。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确认数量并按照甲方购进或卖出时价格全额赔偿。

八、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时到达，乙方须在最短时间内运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并交给收货人，且赔偿逾期承运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年月 日年 月 日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五

甲方：（承运单位）

车主姓名： 车 号： 驾驶证号： 发动机号： 车架号：
档 案 号： 详细地址： 车主手机号： 座机号： 乙方：
（托运单位）

货 主： 证件号： 详细地址： 电 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公路道路运输服务管理规定，为确保公路运输服务质量，维护双方权益，规范相互合作行为，甲乙双方经过充分协商，就乙方产品运输服务事项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运输内容：

1. 货物名称：

2. 货物数量（重量）： ；

3. 起运地点： _____；

4. 到达地点_____；

5. 承运日期_____；

6. 运到期限_____;

7.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10. 运输费用

11. 结算方式

第二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 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 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费。协助甲方做好运输工作。

3. 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取运费。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及时向托运方传达信息，协助托运方做好货品交接工作。

4. 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第三条：其他约定事项

1. 托运货物中严禁夹带易燃易爆、危险品及禁运物资。

2. 运输期间沿途运输费、住宿费、过桥费、过渡费、高速公

路费等属于车辆的费用由承运方承担。

3. 运输途中，因承运方的手续不全，车况不良造成的事故、罚款由承运方负责。

4. 运输中，因承运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货物损失，承运方要负责全额赔偿。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合作，如出现争议，先进行协商解决。

2. 出现纠纷，协商不成，交由托运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审理判决。

3.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承运方）： 乙方（托运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月日年 月日

桥梁梁板运输合同篇六

甲方（托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有鉴于

甲乙双方进行货物运输合作，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说明 乙方（承运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地址：

本合同为双方货物运输合作总合同，就具体货物运输服务，双方应另行签订《单项运输协议》，明确货物名称、性质、规格、数量、质量、重量、包装要求、起运地、到达地、收货人情况、运输期限、运费及结算等内容。《单项运输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效力，共同约束双方的具体货物运输合作行为。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约定将货物运输到至到达地；
3. 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如实向乙方告知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货物相关情况，不得虚报或隐瞒；
2. 甲方应当按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
4. 甲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乙方。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约定向其支付运费；
2. 甲方明确标示拒绝支付运费时，乙方对对相应的货物享有留置权；
4. 货物无法完成交付且甲方拒绝处理的，乙方有权对相应货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处理。
5. 对于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有权根据双方约定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乙方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二)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将货物运输至到达地；
3. 货物交付收货人前，甲方要求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的，乙方均应遵照执行。

第四条 货物交付及风险移转

3. 乙方向收货人交付货物以收货人在《单项运输协议》上签收为准，签收后，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收货人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虚报或隐瞒货物相关情况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2. 甲方逾期支付运费，应按照逾期支付额每日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乙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的1.5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但以下情况除外：

- (1) 不可抗力；
-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 (4) 甲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5. 因本条规定之外的其他违约行为致另一方遭受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该损失。

第六条 其他

1.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审理。

2.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